

附件 2

新会区交通运输局 2023 年普法责任清单

序号	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	主要工作措施及重要活动安排	责任科室
1	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宪法》、《民法典》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等公共法律法规。	1. 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普法宣传活动； 2. 开展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等法治主题宣传活动； 3. 结合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制定过程，开展同步普法宣传。	人事法制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2	《中国共产党章程（修正案）》等党内法规。	通过微信、局网站等开展线上宣传；通过党支部集中学习等，开展普法学习。	机关党委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3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广东省行政检查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。	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，结合日常工作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等开展普法。	人事法制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4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《道路客运招呼站及停靠点管理办法》《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》《道路运输驾驶员诚信考核办法》等道路运输有关法律法规规章。	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，并结合日常行业检查，对企业开展普法宣传。	道路运输管理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6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《广东省农村公路条例》、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等路政法律法规规章。	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，并结合路政宣传月、日常行政许可办理及行业检查、日常执法等，对企业和个人开展普法宣传； 2. 开展路政宣传月宣传活动。	基建管理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7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》《港口经营管理规定》《港口基础设施维护管理规定》《港口和船舶岸电管理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》等。	将普法贯穿于日常行政管理、行政执法活动，并通过局公众微信号，召开集体普法宣讲会议，现场督导检查等方式进行。	港航管理股、基建管理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
序号	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	主要工作措施及重要活动安排	责任科室
8	《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》及有关规划的法律法规规章。	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，并结合日常行政许可办理及行业检查，对企业开展普法宣传。	综合规划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9	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《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》等工程质量监督的法律法规；《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》等工程安全生产监管的法律法规。	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，并结合工程质量监督检查，对管辖项目的各参建单位进行普法宣传。	工程质量监管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10	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、《江门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》等法律法规。	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，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开展集中培训、现场宣传等方式向所辖项目参建人员进行普法宣传。	工程质量监管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11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》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》等国家安全及安全生产方面法律法规规章。	1. 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等开展线上宣传，结合“4·15”国家安全教育日开展专题宣传。 2. 通过安全生产月集中开展宣传普法，并结合日常检查，对企业开展普法宣传。	安全监督股牵头，其他股室参与
12	《广东省道路货物运输源头超限超载治理办法》	道运股通过区政府网局网页开展线上宣传，并结合日常执法检查，对源头企业和道路运输企业开展普法宣传。	道路运输管理股牵头，其他执法科室配合
13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等法律法规。	印发相关宣传折页、挂图以及发放普及读物等形式进行普法学法。	办公室牵头，其他股室配合
14	交通运输行业中有关工会、离退休人员管理、科技、财务、预算管理、公务员管理等法律法规规章。	结合日常工作开展普法宣传教育。	承担相关职能业务部门牵头负责

附件 3

新会区交通运输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

序号	应知应会法律法规	学法方式和具体措施	完成时限
1	习近平法治思想	党组中心组集中学法、领导干部自学、开展专题法律讲座等，开展学习。	2023 年 12 月底前
2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	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、自学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等方式开展学习；结合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开展专题学习。	2023 年 12 月底前
3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	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、自学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等方式开展学习。	2023 年 12 月底前
4	《中国共产党章程（修正案）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》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等党内法规	党组中心组集中学法、党支部开展学习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。	2023 年 12 月底前
5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广东省行政检查办法》等	行政执法证资格考试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、领导干部任前学法考试、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等方式开展学习。	2023 年 12 月底前

序号	应知应会法律法规	学法方式和具体措施	完成时限
6	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	领导干部自学、线上学习、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等方式开展学习。	2023年12月底前
7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访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、自学、专题培训等方式开展学习。	2023年12月底前
8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》	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、自学、专题培训等方式开展学习。	2023年12月底前
9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广东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》《江门市党政部门及中央、省驻江门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》	领导干部自学。	2023年12月底前
10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业务法律法规规章	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、自学、专题培训等方式开展学习。	2023年12月底前